

恐懼感與政治*

許國賢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教授

人生而為知所恐懼的生靈，當無疑義。此一本能不僅在個人生命場景裡引起作用，亦對群體生活的組成樣式產生重大影響。本文旨在探討恐懼感在政治生活與政治理論的建構過程中所顯現的實質作用，就細部內容而論，集中討論的重點包括下列幾方面：(1)恐懼感的一般性質；(2)恐懼感的政治表現；(3)「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及其政治關聯，以及寬容的可能作用。最後，本文亦將通過上述的討論，進一步考察政治的本質性特徵。

關鍵詞：恐懼感，寬容，相互恐懼

政治既可被理解成追求特定的積極理想的努力歷程，也可被理解成如何紓緩及調解特定的恐懼感 (sense of fear) 的防衛機制，端賴論者的不同立場而定。但即使是追求積極理想的努力，也可能是在某種不堪容忍的恐懼感的刺激和誘發之下，而思有所抑制的反向作用。例如三權分立憲政體制的理論構思和實踐，可謂是對於人類的劣根性與未分化的、集中化的權力的結合懷抱著恐懼，從而輾轉生成。因此，恐懼感應該是一個能夠協助我們更好地理解政治的具有高度啟發性的切入面。

本文將先對恐懼感的一般性質進行探討，並分析霍布斯 (Thomas Hobbes) 在突顯恐懼在政治生活裡的重大作用這個過程中的關鍵性 (第一節)。其次，本文將檢視恐懼感在諸種政治意識型態 (如社會主義、保守主義、

* 感謝國科會補助本研究 (NSC 87-2414-H005A-002) 及本刊審查人之批評。
收稿日期：87 年 10 月 19 日，接受刊登日期：88 年 6 月 8 日。

自由主義) 以及在政治思想家的理論形塑背景裡的表現型態與範式 (第二節)。最後, 我們將討論「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所顯示的意義和難題, 並藉此說明政治本身所難以更改的宿命, 同時分析寬容在此一宿命困局中所可能起到的積極作用 (第三節)。

回顧二十世紀之歷史, 雖然免於恐懼的自由已漸次在越來越多的國家獲得體現, 但恐懼不僅如霍布斯在其詩體自傳所言是其學生兄弟, 亦或許是與政治生活相伴而生的學生兄弟, 正是由於這種假設性的懷疑, 而使我們試圖來加以考察探究。

一、關於恐懼的一般性質

人類並非唯一一種知所恐懼的生物, 從被獵殺者追捕圍困的動物面容, 或從受困於現代都市車流如河的街道中的狗兒臉上, 我們都不難察覺, 其他生物亦能萌生恐懼之情。只不過人類的恐懼感在內容上似乎更為複雜, 同時也更具社會性。洛克曾謂: 「上帝種植在人類心中, 並且鏤刻為人類天性之原則的首要的和最強烈的欲望就是自我保全……」(Locke, 1988: I, 88) 事實上, 此等欲望顯然不是人類所獨有, 而是同樣見之於其他生物, 尤其, 其他生物之恐懼感應該說主要地乃是自我保全之欲望的直接反映。但這並不是說人類所可能具有的恐懼感在質性上就較為高尚, 而只是表明了擅長製作器物及構建文明典章的人類, 一方面固然享有了文明之便利, 另一方面則更多地受制於文明之網羅, 從而必須在更多的層次和面向上與恐懼相伴。現今之文明人既要憂慮升學就業、安頓家宅、保險儲蓄、出入交通, 尚且還得受苦於匯率景氣波動、生態污染、核武威脅、暴力恐怖主義、都會曠男怨女何處寄情、乃至衣著裝扮是否合宜得當等等文明所孳生的近憂遠慮。顯而易見, 初民社會或原始部落之成員, 其所憂煩恐懼之事項遠不如今人複雜, 而他種動物之所憂懼者, 在涵蓋內容上又遠不及人類所面臨的那般繁複。

而恐懼或恐懼感做為人類的重要情愫之一, 其性質究竟為何? 首先, 我們必須指出, 必當「試圖保有或企求某種可欲的狀態」(try to maintain or pursue a certain kind of desirable state), 才会有恐懼之由生或恐懼感之

乍現。因此，恐懼感乃是一種衍生的 (derivative) 情愫，它是對於心之想望的一種內在防衛。舉例來說，一位期盼通過升學考試或就業考試的人，在應考之前的準備過程中，對於被列入考試範圍的若干內容，倘若研習多時仍不解其意，必開始心生恐懼，因為這可能對他所企求的可欲狀態 (通過升學考試或就業考試)，構成可預期的阻礙。

但如果此人不報名參加考試，他就不需要或不必在這個面向上產生恐懼。再繼續以上例言之，如果這位應考人自覺單憑自己的準備功夫和實力，恐難在考試中過關，無奈營求之心卻無比濃烈，遂另生走捷徑之歹念，因而以不法手段買通試務人員，終而上榜及第，順利入學或就業。但事隔多年之後，當年的舞弊情事開始被列入偵察，即使當年為案之後證據湮滅得宜而無被直接揭發之慮，然而，每當思及此事即顫慄恐懼，因為其意欲保有的現今的名分地位 (亦即他試圖保有的可欲的狀態)，已面臨嚴峻的挑戰。

由上述可知，恐懼感在性質上是衍生的，它必然對應著某種個人主觀認定的 (但也不排除是可以被客觀證成的) 可欲的狀態。此外，未必是可欲的狀態被確實摧毀或侵擾，才會使人產生恐懼感 (試設想前述那位以不法手段通過考試從而享有名分地位者的處境)。相反地，只要這種被摧毀或被侵擾的心理預期或警覺開始發酵，那麼，恐懼感就已然在人們心中暗自萌生。

如研究者們所周知，霍布斯是將政治理論架構在恐懼這項核心要素之上，並進行具有一定程度說服力的演繹推論的代表人物。不管霍布斯對主權者的可能善意的過高估計是多麼令人難以心安，無論如何，他之能夠幾乎不計代價地突出安全、和平與秩序的重要性，正是由於他扣緊了恐懼這項要素在人類行為中的關鍵作用。在霍布斯的機械式宇宙觀裡，人是一種「運動中的物體」(body in motion)，人的意圖或意念 (endeavour) 所指陳的方向就是欲望，而與此相反的方向就是嫌惡 (aversion)，凡是人都希望朝欲望所指引的方向去行動，並避免朝嫌惡所指引的方向去行動。霍布斯並指出，「當人們認為〔外在〕對象將對其造成傷害時，嫌惡就稱為恐懼。」(Hobbes, 1991a: 41) 換言之，恐懼是一種特定類型的嫌惡，是一種和被傷害、被侵犯有關的嫌惡；同時，恐懼必涉及外力對個人欲望的可能的否定。而就霍布斯的體系來說，追求欲望的滿足乃是人之必然，脫離了欲望的滿足，人就不成其為人

矣，因此，恐懼不僅是諸種嫌惡之中的犖犖大者，更構成了人之成全其人格所時時面臨的威脅。

霍布斯對於恐懼的理解和應用，至少透露了一項要點，那就是恐懼做為一種心理機制，應該在思考人類群體生活的可能性的過程中，被妥善地列入考量，否則這類思考就容易失效或失真。無疑地，霍布斯本身就是此一理念的忠誠的奉行者。尤其，他更隱約地為人類的恐懼感排列了位階，並將對於死亡的恐懼列為首位（「死亡是最大的惡」，Hobbes, 1991b:48），從而逐步去論證人們為什麼必須生活在特定形式的國家底下，才能避免最大的惡並體現自我保全的要求。在這裡，我們無意去評斷霍布斯的論證工作的成敗，我們要特別指出的是，霍布斯明確地看到了避免恐懼或消除恐懼，可以做為政治的重要任務。而這項認識所具有的歷史意義，可謂非同小可。一般論者常指出，儘管霍布斯很難被視為是一位典型的自由主義者，但他強固地奠基在「個人」之上的論證方法（請考慮他如何從解析自然狀態裡的「個人」的內在構造，發展到利維坦 [Leviathan] 的必要性），已經為爾後的自由主義的孕生，鋪下了重要的理論磚石。¹ 這樣的意見當然符合事實，不過，我們還要進一步補充的是，霍布斯之將避免恐懼或消除恐懼視為是政治的重要任務，也同樣達成了為通向自由主義架設渡橋的效果，雖然渡橋和橋所欲通往的彼岸並不能被完全等同。

當然，在霍布斯之前，恐懼這項衍生的心理機制，也曾引起政治理論家們的注目，只不過他們切入的角度顯然不同於霍布斯。以寫作《君王論》時的馬基維利為例，² 在這部文藝復興時代裡的風格最特異的獻策書中，馬基

1 持這種見解者例如 Norberto Bobbio, *Liberalism and Democracy*, London: Verso, 1990, ch.2; Norberto Bobbio, *Thomas Hobbes and the Natural Law Traditio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3, pp.151f; George Klosko, *History of Political Theory: An Introduction*, Vol.2, Fort Worth: Harcourt Brace College Publishers, 1995, pp.87f.

2 我們固然承認，「如何使國家強大」乃是貫穿馬基維利政治理論的主軸。但無論如何，馬氏政治理論的兩部主要代表作之間（亦即《君王論》和《李維史論》），在言說的背景與對象上，的確存在著明顯的差異。尤其，馬氏思想裡的共和主義成分，亦多半表現在《李維史論》一書之中。因此，我們或可借用卡爾維諾（Italo Calvino）的著名小說《分成兩半的子爵》來指出，做為政治理論家的馬基維利亦是分成兩半的。這也意味著，我們不認為《君王論》能

維利所考量的是，既然由於梅迪奇家族的重返佛羅倫斯已使得共和體制在事實上不復可能，那麼，在不得被接受的君主政體底下，一個君王該具備哪些性格特徵或人格特質 (virtu)，才能夠鞏固其統治地位，才不致為機運 (fortuna) 所玩弄，進而謀求國家的強大？而在如何使國家強大這項總目標之下，馬基維利也深刻認識到恐懼這項心理機制的妙用。他建議君王，倘若能同時被人民所敬愛和所畏懼當然最為完善，但事實上這兩者往往難以兼得，因此若只能揀選其一，無疑應選擇被畏懼，並注意做到讓人民畏而不恨，「所以在被敬愛或者被畏懼這個問題上，我的結論是：由於某些人因為他們高興而去愛，但卻隨著君王之好惡而知所畏懼，一位明君就應該仰賴他所能掌控的，而不是去仰賴他所不能掌控的。就如同我所說過的，他僅僅只需力圖避免被憎恨。」(Machiavelli, 1981:98) 亦即，被敬愛、被愛戴的主動權操之在人民手中，而被畏懼或讓人民恐懼的主動權則操之在君王手中，因此，熟諳權力之道的君王當然要選擇後者。嚴格來說，《君王論》裡的馬基維利所期盼見到的，並不是魅力型的 (charismatic；克利斯瑪型的) 君王。按照韋伯 (Max Weber) 的講法，魅力指的是一個人人格之中所具備的並因之而被視為是非凡、超凡的品質。更重要的，這種品質的評判權 (亦即一位領袖人物是否具有特定的、值得被服從和追隨的魅力)，乃是掌握在其追隨者手中 (Weber, 1978:241-242)。這意味著魅力型領導者所仰賴的並不是他所能主動掌控的，相反地，他的命運乃是操之於被他領導或治理的人手中。

值得注意的是，馬基維利在上述背景所談論的恐懼，是要提醒君王如何有效利用人性裡的恐懼感，俾做為治術或領導統御的一環。這是在政治操作的層次上對恐懼感進行權謀式的應用，而歷來的獨裁者幾無例外地皆擅長此道。相形之下，霍布斯所呈現的局面則極為不同，霍布斯始終關注著什麼樣的政治體才能夠使人們免於暴死的恐懼的糾纏。霍布斯的問題在於他對恐懼的對象和標的的掌握不夠全面，不過，他之確立免於 (特定的) 恐懼乃是政

夠代表整個馬基維利。另可參考 Quentin Skinner, Machiavelli,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chs.2 and 3; Quentin Skinner, *The Foundations of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Vol.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8, esp. pp.156ff.

治的重要任務這項典範，其意義確屬非凡。

截至目前，我們確認了恐懼感是一種衍生的情愫或心理機制，它的存在必然對應著一個人所試圖保有或企求的某種可欲的狀態。當一個人預期此種可欲的狀態將受到威脅，他（她）在心理上所派生的帶有防衛性的焦慮和躁動，就是恐懼感。更進一步來說，恐懼感不只使人陷入焦慮的狀態，它還會轉化成行為的動機，從而敦促一個人去採取特定的行動或去避免特定的行動。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曾指出，在原始部落裡屠殺該部落的圖騰動物是一項禁忌，但在慶典期間卻必須屠殺圖騰動物來獻祭，慶典代表了將破壞禁忌的集體行為加以神聖化、正當化。不過，屠殺圖騰動物依舊會在族人內心激起被圖騰動物報復的恐懼感，因此，他們必須採取特定的行動來撫平恐懼，那就是對被屠殺的圖騰動物表達強制性的哀悼，隨後才展開容許各種本能的滿足的狂歡會，並食用被獻祭的圖騰動物，這種食用的舉動意味著他們和圖騰的神聖性融為一體（Freud, 1989:174f）。此外，如果僅僅只從容格（C.G. Jung）單方面的意見來理解，那麼，佛洛伊德最後之與容格交惡，可謂由於佛氏對於他所指定的繼承人（容格）已然心生恐懼，因為容格顯然質疑佛氏的性欲乃是心理分析的核心這項理論基石。³ 再以前述的以不法手段通過考試的應考人的例子來說，當對於過往的弊端可能被揭露的恐懼逼臨心頭時，這項行為動機可能促成的行動或許是去更好地湮滅各種相關證據，也或許是更頻繁地燒香拜佛，當然也不排除更積極地投入公益活動，甚至在良知的誘導之下主動地承認罪愆。

無疑地，我們很難準確地判斷，在恐懼感的牽引之下，一個人究竟會做出什麼樣的行為。不過，我們似乎較有把握的是，這些行為或多或少都具有防衛的性質。以我們那位應考人來說，湮滅證據、燒香拜佛、參與公益活動、主動認錯、甚至畏罪自戕等等，皆可被理解成以不同的方式來對不同的標的對象進行防衛。柏拉圖（Plato）在論及個人的正義時曾指出，促成一個人去

3 參看 C.G. Jung, *Memories, Dreams, Reflections*,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63, ch.5. 當然，容格的說法也只能被視為是單方面的說法。

採取特定的外在行為的內在因素有三：理性、精神、欲望。⁴ 柏拉圖的靈魂三分說雖然歷史久遠，但似乎佛洛伊德以降的心理學研究，仍未全然超出的柏拉圖的基本架構。那麼，在柏拉圖的架構底下，恐懼感又當處於何種地位呢？我們以為，恐懼感或可被視為靈魂的三個主要構成部分的綜合體，更明確地說，恐懼感是在精神的慫恿下以及在理性的解析下的一種欲望。但它並不像性欲或食欲那樣僅僅只是一種欲望，它的欲望性始終摻雜著理性和精神的成分，精神給予了這項欲望性以內容，理性則給予其方向（理性健全成熟者給予恰當的方向，理性程度不足者則給予偏頗的方向）。

總之，自初民社會以迄今日，恐懼感一直是影響人類個體行為及集體行動的重要因素。因此，在概略分析了恐懼感的一般性質之後，我們有必要更深一層地增進恐懼感的政治關聯這方面的理解，接下來就讓我們從政治與群體生活的角度進行切入。

二、恐懼感的政治表現

我們在前文曾指出，霍布斯是直接而果決地將免於特定的恐懼置於基核地位，並據此鋪陳其可欲的國家型態的代表性理論家。霍布斯之所以對恐懼如此敏感，⁵ 除了和十七世紀英國內戰的動盪背景有關，當然也和他本身的思考傾向與洞察力脫不了干係。否則的話，處於相同的歷史系絡的人就都應該有著相似的世界觀和理論見解了。但我們不難知悉，這顯然不符事實，至少柏克 (Edmund Burke) 和佩恩 (Thomas Paine) 的對比就是最明白的示例。

儘管霍布斯對於恐懼感的因應是直接而明確的，因而構成了他的獨特

4 在眾多的柏拉圖詮釋者當中，安娜絲 (Julia Annas) 對於靈魂三分說及其作用的解說，顯然極具慧眼，詳見 Julia Annas, *An Introduction to Plato's Republic*,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1, pp.124ff.

5 在他的詩體自傳裡，霍布斯自嘲他和恐懼係孿生兄弟，但在散文體自傳裡，則未著墨於此，見 Thomas Hobbes, "The Verse Life" and "The Prose Life" in *Human Nature and De Corpore Politico*, ed. by J. Gaski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254-264, 245-253.

性，但我們必須強調，對於恐懼感的考量並非霍布斯的專利。事實上，從一種較為寬闊、較為設身處地的解讀方式來看，絕大多數的各種不同的政治思潮和立場互異的政治理論家、甚至諸種立意不同的政治設計，多半都隱含地或間接地表明了試圖來紓緩或調解特定的恐懼感的企圖。為何能這麼說呢？

讓我們先從社會主義思潮談起。姑且撇開社會主義裡的所謂的「科學的」和「烏托邦式的」次類型的不同，社會主義可謂試圖要來調解由於經濟條件的懸殊差異所可能產生的使絕大部分人陷於基本維生條件之不保的恐懼。再者，社會主義也企圖要求紓緩由於不可被侵犯的個體性的過度被重視、因而引發的人與人之間高度對峙競爭所造成的人人互為對手的恐懼（或者說，一種文明化了的「人人交互為戰」的恐懼）。爲了要排解這類的恐懼感，社會主義者因此就必須以私有財產做爲改革的標的，因爲私有財產同時兼具了個體性的外在化、經濟競爭的最終憑藉、資源不平等的世代轉移的管道等等特徵。而社會主義者之間的內在歧異的一個重要的表現面，就是究竟應該以多大的幅度來改革私有財產。

無疑地，這其中的最激進的主張就是徹底廢除私有財產，「共產主義者的理論可被歸結爲一句話：廢除私有財產。」（Marx and Engels, 1992:18）但社會主義的實踐經驗似乎向我們表明，此一最激進的主張顯然弊遠大於利，並且也摧殘了其他的基本的政治價值。是故，倘若社會主義思潮還期盼能夠有出路，那麼，較可行的方向或許應該是以較為柔性的方式來思考私有財產的變革。如此才比較不會在紓緩特定的恐懼感的同時，又製造出更難以應對的恐懼感。

再者，保守主義所力圖避免陷入的又是什麼樣的恐懼感呢？那就是熟悉感和安全感的淪喪。平實而論，保守主義者並非全然抗拒變遷和改革（參考 Scruton, 1984:21-22），將這類頑固的標籤貼印在保守主義者身上，委實不甚公平。但保守主義者之所以保守，當然是有原因的。最主要的，由於他們對於歷史連續性的著重，使得他們無法接受斷裂式的大變動。革命式的、斷裂式的大變動意味著原先所熟悉的並使人們從中取得安全感的事物將蕩然無存，因此，即使改革和變遷勢在必行，保守主義者也期盼他們原有的熟悉感和安全感能儘可地被保留，而不是被剝除殆盡。

更進一步來說，保守主義者的恐懼感也奠基在他們對於人類理性能力的質疑和保留之上，他們不認為人類能夠那麼理性地設計出萬無一失的完美體制，尤其當這類的完美體制必須透過翻天覆地的大變動來體現時，更令他們畏懼。故而保守主義者不會對政府或政治寄予過多的浪漫的奢望，相反地，有限式政治 (limited politics) 才是他們的主張。歐克夏特 (Michael Oakeshott) 的下列論點清楚地反映了這樣的傾向：「對某些人來說，“政府”被認為是一個龐大的權力的貯存所，這個權力的貯存所鼓舞他們夢想可以利用政府來做出什麼事……他們因而傾向於將政府視為是激情的工具，政治的藝術就是去點燃和引導欲望……但是，對於政治的保守的傾向，則反映了一種截然不同的對於統治活動的觀點。具有這種傾向的人並不將政府的事務理解成點燃激情，以及餵飼新的對象給激情，而是在已然過於激情的人們的活動裡注入一種中庸的成分；是去限制、去緊縮、去安撫，和去調解；不是去為欲望之火添加燃料，而是去澆熄欲望之火。」(Oakeshott, 1991:431-432) 這也說明了為何柏克要對法國大革命抱持高度警戒，並極力陳言其危險性。我們可以說，法國大革命激發了柏克的恐懼感，從而促成了一部保守主義經典著作（我們指的是《法國大革命的省思》）的誕生。

而自由主義的情況又是如何呢？從古典自由主義的奠基一直到現今的內部流派日益紛歧的自由主義家族，除了在捍衛個人自由這條陣線上有其共通性之外，另一項足以反映其家族特徵的線索，可謂是對於專斷的權力 (arbitrary power) 的恐懼。專斷的權力指的是權力的行使並未基於任何可被證成的正當的理由，而純粹只是為了權力行使者本身的喜好和利益。對自由主義者來說，個人自由乃是首要的價值，(公共) 權力的行使只有是為了保障個人自由這項目的，才能夠被合理化，因此，專斷的權力遂恆常成為自由主義者所恐懼的對象。在專制政體裡，君主若寵喜某一個人，即可令其官拜將相，但若厭棄某一個人，亦可令其發配邊疆，甚至斬首示眾。此種專斷權力之局面，以自由主義者眼光視之，自是恐怖陰森，而當思所戒避。

洛克關於默示的同意 (tacit consent) 的討論 (Locke, 1988:II, 119, 120, 121)，若深入究之，委實困難重重。但他深知，社會上的多數人皆未表達過明白的同意，故又不得不以默示的同意進行彌補。此等苦心，無非是為了證

成公共權威係立基於同意之上。這項同意定位了公共權威在本質上的非專斷性，此外，洛克又輔以公共權威必須有效執行自然法、必須保障人民的自然權利等限制，並強調人民擁有訴諸於天的權利，這些對於公共權威的權力行使的規範性要求與警告，則可被視是避免使公共權威墮落為專斷權力的防範機制。顯然，洛克對於專斷權力的警覺與恐懼，充分表現在他的理論佈局之中。時序進入十九世紀後半葉之後，由於資本主義已然在西歐地區成長茁壯，經濟自由所導致的貧富懸殊的困局已明白顯現。以葛林 (T.H. Green)、霍布森 (J.A. Hobson)、霍布豪斯 (L.T. Hobhouse) 等人為代表的新自由主義 (new liberalism) 或社會自由主義 (social liberalism) 遂應運而生。最低工資、失業保險、老人年金、累進稅率、獨占產業的國有化等等試圖通過經濟條件的改良來落實更普遍的個人自由的可能性的要求，也逐一浮上檯面，而對於經濟自由的管制亦成為訴求的重點。新自由主義在北美地區的代言人杜威 (John Dewey) 就曾表示：「現今的試圖要去對產業、貨幣和信用進行社會控制的運動，僅僅只是這項沒有終點的人類奮鬥〔杜威指的是人類不斷地追求自由的奮鬥〕的一部分。……去假定說我們現在根本就沒有社會控制，是毫無意義的。問題在於當前的社會控制是由擁有經濟權力的少數人所行使的，並且是以多數人的自由做為代價，是以不斷增加的不安定做為成本……。」(Dewey, 1993:159-160)

顯而易見，新自由主義者之要求福利國家體制和管制經濟自由，勢必就得容許（或者央求）公共權威在更多的面向進行干預和介入，並賦予它更大的權力，而這難道不會有邀請成為專斷的權力之虞嗎？的確，一直到今天這仍然是自由主義陣營內部的爭論焦點。不過，我們要特別指出的是，新自由主義依然對專斷的權力抱持著恐懼感，那就是在自由市場底下所衍生的經濟上的專斷的權力。借用杜威的用語來說，「擁有經濟權力的少數人」通過市場機能的慣性，可以很輕易地壓縮大多數人的取得生存手段的空間（而在經濟競爭的零和遊戲裡，這似乎是難以避免的結局）。這種經濟上的專斷權力，幾乎可以兵不血刃地四處攻城掠地，尤其在純粹自由放任的格局下更是明顯。就以晚近的事例來說，一九九七、九八年間，以索羅斯為首的西方金融投機客，仰仗其雄厚的經濟權力（據估計索羅斯旗下的避險基金如量子基金、配

額基金等等，其實力約在百億美元之上），先行打擊體質較為脆弱的東南亞新興經濟體，造成泰銖、印尼盾、馬來西亞令吉大幅貶值，從中獲取龐大匯兌價差，並使整個亞洲地區陷入金融風暴。但索羅斯等人並不以此為滿足，還要進一步以港幣及恆生期指做為放空狙擊的目標，終而招致港府的正面迎戰。在資本主義底下，一個國家的貨幣匯率毫無疑問在最終必須取決於該國的基本面，但這些金融投機客（更貼切地說應該稱為國際金融的恐怖主義者）的行徑，無異於在他人的傷口上灑鹽或潑鹽酸。他們為了他們的基金受益人的利益（請注意索羅斯的某些基金購買單位為五十萬美元一口），不惜以在道德上較受爭議的單向放空手段，四處尋覓落井下石、圖謀暴利的機會，其代價則是被狙擊國家的眾多無辜人民的生存手段的不保或備受威脅。“匯率的政治”應該是財政學者和經濟學者的研究課題（例如一九八〇年代處於經濟低谷期的美國，就一再透過其政府施加壓力，要求其主要貿易對手國升值其貨幣，一方面試圖強化美國商品在價格上的國際競爭力，另一方面則企圖藉此紓緩美國的嚴重的貿易逆差問題），不過，我們要指出的是，經濟上的專斷的權力的確具有高度的危險性，而新自由主義者的恐懼感正是由此而生。

新自由主義的基本信念是，倘若要使絕大多數人有更好的機會去實現更多樣的自由，那麼，就必須透過國家的力量去限制特定的經濟自由，同時，國家也有必要提供共同必需品給國民，俾改善國民去謀求自由的條件。這樣的主張無疑乃是福利國家的理論先聲 (Arblaster, 1984:ch.16; Vincent, 1992: 41-42)。但在本世紀，一個大幅涉入社會及經濟事務的國家，又遭到了另一些自由主義者例如海耶克 (F.A. von Hayek)、諾吉克 (Robert Nozick) 等人的強烈抨擊。筆者曾在他處為文討論 (許國賢, 1995)，在此不再詳述。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當諾吉克為了捍衛以財產權為基礎的幾近絕對的經濟自由，並斥責由國家強制執行的社會福利政策，實為要求不需接受福利濟助者去進行強迫勞動 (Nozick, 1974:172)，他的恐懼感可謂又回到了洛克式的恐懼感，那就是對於（政治上的）專斷的權力的恐懼。尤其，由於諾吉克對於經濟自由的高度渴盼（此即他所試圖保有的可欲狀態），使得他敢於從經濟效益和規模經濟的角度來倡言最小限度的國家，同時，也使得他的防衛性的焦慮要直接指向任何非自願接受的強制 (Nozick, 1974:326-331)。但問題始

終在於，除非所有的人都成了無政府主義者，否則，純粹自願式的群體生活恐怕只能停留在想像裡。要言之，反對政府涉入分配正義事務的自由主義者，亦即經濟自由主義者（economic liberal），他們格外重視經濟資源的自由支配對於成全個體性的重要性，因此，他們始終恐懼著公共權威的越界行爲，並要將涉入分配正義事務的政府視爲是越界的、專斷的巨獸。

而晚近的某些自由主義者，則試圖從國家的中立性來突顯自由主義的本質（Dworkin, 1978; Ackerman, 1990）。以多爾金（Ronald Dworkin）爲例，他認爲自由主義的各項衍生的主張，都可從一項位階最高的基本的政治主張（constitutive political position）推導出來，這項基本的政治主張是一種特定的平等觀，是一種特定的理解政府（國家）應如何去平等對待其公民的方式，此即「政府在可被稱爲是好的生活的問題上，必須保持中立。」（Dworkin, 1978:127）換句話說，政府或公共權威不能去倡導或者去打壓特定的關於何謂好的生活的理解。事實上，自從中立性論題被提出以來，自由主義者之間一直激辯不斷，至今未見止息。扼要言之，其中之爭議主要集中在兩個層面：第一，中立性果真爲自由主義之本質特徵？第二，果若如是，那麼，中立性之確切意義究竟爲何？我們在此無意捲入此一訟案，不過，倘若中立性果真爲自由主義之本質特徵，那麼，姑且不論中立性的確切意義的細部差別，一項不難察覺的隱意是：對於國家的中立性的要求和渴盼，正明白反映了對於更廣義的專斷的權力的嫌惡和恐懼。之所以是更廣義的，乃是因爲如果國家試圖強行加諸或強行禁制特定的善的觀念或關於好的生活的理解，其所涵蓋或觸及的面向必更廣泛，同時，其所可能挑起的恐懼必更廣泛無垠。

已故的當代著名的自由主義者席克拉（Judith Shklar, 1928-1992），在其〈恐懼的自由主義〉（“The Liberalism of Fear”）一文曾指出，自由主義僅僅只有一個首要的目標，此即「確保爲了個人自由的行使所必須的諸種政治條件。」（Shklar, 1998:3）爲了達成此一目標，歷來的自由主義者殫精竭慮的重點卻有所不同，從而衍生出諸種自由主義學說，其中最顯著的標記爲以洛克爲代表的自然權利的自由主義（the liberalism of natural rights）、和以約翰·彌爾（John S. Mill）爲代表的個人發展的自由主義（the liberalism

of personal development) (Shklar, 1998:8-9)。但席克拉認為，更具有跨時性和當代性的對於自由主義之本質的意象式描敘，應該是她所倡議的恐懼的自由主義。據她自陳，恐懼的自由主義所假定的政治生活的基本單元，並不是擅長議論思考的人，亦非愛國的軍士兼公民，也非朋友和敵人，而是弱者與強者。故而恐懼的自由主義乃是著眼於傷害的控制 (damage control)，它並不提供一個眾人皆當奮力追尋的至善 (summum bonum)，相反地，它只要求避免一種至惡 (summum malum)，那就是殘酷和殘酷所激起的恐懼，以及對於恐懼本身的恐懼，因此，恐懼的自由主義所抱持的明確目標就是恐懼和殘酷的減緩，以及建構一種以此為著眼點的政治秩序 (Shklar, 1998: 9-14)。席克拉的這種詮釋，或許不易獲得所有自稱為自由主義者的人的全然贊同，但若要對其加以全盤否定恐亦困難。⁶ 設若如此，則不啻輔證了本文所欲強調的自由主義仍和恐懼的紓緩緊密相關。

以上分別解說了社會主義、保守主義和自由主義各自都與排解、紓緩特定的恐懼感有關。而從個別思想家的角度來看，此一現象亦屬普遍。例如柏拉圖之撰寫《理想國》，顯然是對於數量之強制質量倍感恐懼與憂心。孟德斯鳩 (Charles de Montesquieu) 和美國制憲諸賢之倡言權力分立與制衡，無非是恐懼人類劣根性和集中化的權力的結合所可能造成的危害。尼采 (F. Nietzsche) 的恐懼則較為深沈，那就是人類素質與果敢的創造力的滑落。莫爾 (Thomas More) 所恐懼的當然不是歐洲盜賊的橫行，而是貧窮以及造成貧窮的禍因。羅爾斯 (John Rawls) 所恐懼的或可稱為是 (他所認為的) 不合乎正義的社會基本結構對人類情境的斷傷。而理論家們所提出的制度設計和理論構圖，無論那是哲君治理下的各守其分、各司其職的分工體制，或行政、立法、司法三權分立的憲政體制，或服膺特定正義原則的社會基本結構，都反映了理論家們試圖針對其恐懼的標的 (target of fear) 進行防範與調解

6 讓我們簡要地探討其他不同立場的自由主義者能否全盤定席克拉的論點。主張保障消極自由的伯林 (I. Berlin) 不能，因為他恐懼著任何外在對象對個人的不當干預，這種干預就是殘酷和傷害。倡導中立性的自由主義者也不能，因為他們深刻地恐懼著非中立的政府及非中立的政策。羅爾斯 (John Rawls) 也不能，因為他將平等的自由權原則置於優先，這和伯林的情況相近；此外，他的差異原則很明顯地是要求紓緩社經條件的過於懸殊所包含的「殘酷」。

的用心。只不過某些理論家較為率直地陳言其之所懼，而另一些理論家則將其之所懼隱匿為展開論述的背後動因。

三、相互恐懼的難題

當一個人面臨了或預期到某種可欲狀態的受到威脅，而在心理上派生了帶有防衛性的焦慮和躁動，亦即產生了恐懼感，這個時候他必然會根據他個人的權衡研判，而去採行特定的行動（或不行動）。這些反應只在個人的生活場景裡來展開。但是，當同樣一個造成恐懼的原因（亦即恐懼的標的），逐漸被其他人所感知，那麼，此一恐懼感就具備了社會性。然而，並不是任何的具備了社會性的恐懼感就必須透過公共權威的介入來予以紓緩。倘若越來越多的役男對遭逢「兵變」（指服役期間女友移情別戀）深感恐懼，倘若因為有關鬼靈的電視節目逐漸增多，以致兒童及青少年越來越畏懼黑夜的到臨，⁷我們並不能因此就直截了當地認定公共權威應進行介入。當然，受上述恐懼所累的當事人或相關人，可以透過直接或間接的手段提議或促請公共權威來進行介入，但無論如何這都只是一項提議。從某個角度來說，政府或公共權威該努力去紓緩哪些恐懼感，一直都是各種利益要求的兵家必爭之地。恐懼失業或職業傷害的勞工和恐懼勞動條件的保障過於嚴格的企業主之間，恆常存在著對峙性。恐懼自然生態持續惡化的人和恐懼經營條件日益嚴格化（例如更嚴格的山坡地建築法規）的人之間，亦恆常存在著緊張性。這類難題恐怕不是政府以嚴守中立性來回應即可交差。再者，政府或公共權威在踰越了什麼樣的分際或介入範圍之後，本身亦將轉而成為一個恐懼的標的，向來也是爭論的焦點。而即使一個社會裡不存在著任何一個無政府主義者，這項爭論亦不可能消失。

這說明了群體生活本身的複雜性。群體生活一方面預設了大家都盼望藉著群體的力量來紓緩大家都共同確認的恐懼感，就如普羅塔格拉斯

7 在本文裡，「恐懼」和「畏懼」多半被交替使用，而未再詳加區分。雖然更深入地說，這兩者之間應該存在著更為複雜的交互關係。

(Protagoras) 的關於人類社會誕生的故事所指出的，人類是畏懼野獸的攻擊和威脅而才共同營生、組成社會 (Plato, *Protagoras*, 322b)。但在另一方面，由於文明的發展造成了社會身分的差異和價值觀的不同，因而使得人們在共同確認的恐懼感之外，又分生出各種各樣的不具有普遍共通性的恐懼感。同性戀者恐懼著守舊的、只承認異性婚姻之合法性的民法親屬編 (民法第四編)，主張農為國本者恐懼著不受限制的農地自由買賣，性喜融券放空的股市投資人則對政府做多和禁止平盤以下放空心生恐懼。更嚴重地，這些不具普遍共通性的恐懼感彼此之間，卻可能相互對峙，讓我們暫且名之為「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mutual fear among different senses of fear)。基於這個課題的嚴肅性，讓我們進一步加以考察。

前述的席克拉的恐懼的自由主義，其關注的重點在於殘酷、恐懼、以及對於恐懼本身的恐懼。我們在此有興趣再行探究的則是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這是一個屬於不同運作層次的問題。如上所論，恐懼感必然對應著一個人所試圖保有或企求的某種可欲的狀態，是故，當某甲所渴望的可欲狀態恰恰和某乙所渴望者相對立時，則某甲之所欲恰為某乙之所懼，同時，某乙之所欲又恰為某甲之所懼。假設統一獅隊和興農牛隊將爭奪年度總冠軍，某甲希望由統一獅隊奪標，某乙則熱切期盼興農牛隊能首度封王，則某甲所畏懼的情境 (興農牛隊封王) 恰為某乙所最樂見，某乙的喜悅係建築在某甲的恐懼上，反之亦然。任何積極投入且心有所屬的球迷皆知，在比賽進行中，當對方球隊完成關鍵性的雙殺守備化解己方球隊的得分契機，或對方球隊不斷進佔得點圈，乃至出現關鍵性的打點造成逆轉情勢，而比賽逐漸進入後段但己方球隊卻反攻無力，此時球迷心中的憂愁和恐懼實不難想見。但請注意，這個例子只是一個在當今世界日益普及的職業運動比賽的例子，它充其量仍只是一種制度化的、成為社會作息之一部分的遊戲，這種遊戲所可能帶來的恐懼，還不至於讓人陷入不堪負荷的地步。

然而，當前的群體生活裡的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就沒有那麼單純。試想一位北愛爾蘭的居民，如果他是一個虔誠的英國國教徒和厄爾斯特統一黨 (Ulster Unionist Party) 或民主統一黨 (Democratic Unionist Party) 的忠實支持者，則他對於北愛爾蘭之被併入愛爾蘭共和國會懷抱著極

大的恐懼。相對地，如果他是位天主教徒和新芬黨（Sinn Fein）的忠貞份子，則他所最樂見的恰恰就是愛爾蘭的統一，而他最為恐懼的則是大不列顛與北愛爾蘭聯合王國中央政府對於北愛爾蘭繼續做為聯合王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堅持。由於這兩種想望（亦即可欲的狀態）正好相互對立，因此也構成了這兩種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我所最期盼的正是你所最恐懼的，你所最想望的正是我避之唯恐不及的，這難道不殘酷嗎！而這種天譴式的處境並非北愛爾蘭獨然，現今的台灣、魁北克、斯里藍卡、波士尼亞、西班牙的加泰隆尼亞地區、印度的旁遮省等等，皆存在著類似的難題，只是在問題的深刻度和表現面上有所不同。

論者或許可以質疑說，國家認同或民族認同的問題太特例了，⁸ 因而不應在舉證說明時過度仰賴。暫且不去辯駁此一問題的特例性，讓我們再將觀察的觸角伸向他處。首先，先從較為常規性的民主選舉談起。在一個上軌道的民主國家，例如英國或德國，每次的國會改選形同就是兩套或多套整體建設方案的選擇與競爭。選舉的衝刺競爭與投票動員，也意味著偏好不同的建設方案（這可被視為不同「可欲的狀態」的行動藍圖）的人們之間的彼此較勁。這種較勁牽涉到哪些人所偏好的可欲的狀態，得以在未來幾年之間取得主導的優勢地位。因此，一個將更多的社會福利與更保障勞方的工作條件視為是可欲的狀態的重要成分的選民，他或許是英國工黨或德國社民黨（SPD）的支持者，就會對英國保守黨或德國基督教民主聯盟（CDU）的可能勝選抱持恐懼，因為這將意味著他所期盼的可欲的狀態的落空或大幅打折。同樣地，一個強調由他自己來支配他的所得、從而反對政府在經濟面向過度干預的選民，亦會對英國工黨或德國社民黨的可能勝選心存恐懼。當然，在現今西方民主發達國家裡，任何一方的獲勝，任何一套整體建設方案的得勢，就實際情況觀之，還不至於使失敗或失望的一方淪入萬劫不復的慘境，但這絕不表示它對於另一方人士的實際生活和願景是毫無影響的。同時，選舉競爭的過程無可否認地乃是不同的恐懼感彼此間的交鋒，乃是不同的恐懼感的相互恐

8 關於這方面的討論，可參考江宜權，《自由主義、民族主義與國家認同》，台北：揚智文化事業公司，一九九八，尤其是第二章。

懼的階段性裁決。而其中所隱含的相互恐懼的深度 (depth of mutual fear)，則是取決於這些整體建設方案中的核心議題的對立性和互斥性。這也說明了為什麼陷於天譴式處境（我們指的是國家認同及民族認同的嚴重對立）的國家的選舉，總是格外激情狂暴，因為它是在高指數的相互恐懼的深度的格局底下，來運作和展開的。

此外，在現代國家裡，並不是所有的恐懼感的相互交鋒，都只發生在選舉過程中。廣義地說，各種不同的可欲狀態及其所隱含的恐懼感的對陣，也普遍呈現在日常活動中，那可能是社會團體的活動、媒體上的辯論，或政治哲學論文的撰寫。換言之，各種「說服的競爭」不斷通過各種形式和渠道在展開著。而某些說服的競爭也包含了高指數的相互恐懼的深度，例如主張通盤檢討資本主義經濟體制的人和堅持捍衛市場經濟、商品化經濟的人之間，又如主張女同性戀才是女人情感寄託的出路的激進女性主義者 (Rich, 1997) 與強硬主張異性戀才是「政治正確」的男性沙文主義者之間，又如主張生態保育的人與強調產業的存活重於一切的人之間，再如主張重新定位大麻的人與堅持大麻必須被視為是毒品的人之間，任何一方的恐懼的標的恰恰是相對反的一方的可欲的狀態。試想對於一位資本主義的忠誠信徒來說，如果他所身處的社會要去重新檢討私有財產的運作範圍，這能不令他心生驚悚嗎！

再者，相互恐懼的難題亦可在程度上再予細究。特定的相互恐懼的難題是否屬於一個社會所不得輕忽的較為高階的相互恐懼的難題，或許可以下列判準來加以衡量。(1)分化性：倘若特定的相互恐懼足以使整個社會陷入內部分裂狀態，並從相互恐懼轉生出相互仇恨之情，這種相互恐懼可以說就隱含了分化性。而無疑地，因為民族主義的原因所造成的相互恐懼，或多或少都具有此種性質。(2)擴散性：如果特定的相互恐懼會從某一面向轉移或延伸到其他面向，從而更蓄積相互恐懼的總能量，則它就是一種具有擴展性的相互恐懼。舉例言之，在一個國家認同呈嚴重分歧的國家，關於是否該採行公民投票制度所引發的相互恐懼，往往具備擴散性，因為正反雙方的後續關注又會延伸到公民投票所隱含的「數量的對決」在適用議題或應用範圍上是否該有所限制，而這又極可能成為另一種相互恐懼的誘因。(3)潛在的暴力性：顯而易見，任何已然被明白表現的暴力都易於引起恐懼，但潛在的暴力的暗示

則會使相互恐懼更具張力。這不僅存在於國家與國家之間，亦可能見之於一國之中。因此，特定的相互恐懼若隱含著相關各造不惜或不排除以暴力來解決問題，或在最終有朝向暴力發展的傾向，則其情勢必屬嚴重。(4)現有基本體制的變更：若特定的相互恐懼係涉及到是否更動現有基本體制（例如現有的財產權制度、國家體制、婚姻及家庭制度），則擁護現有體制者與期盼新體制者之間的利益與價值衝突，將更深刻地反映在其相互恐懼之中。要言之，在任何一個政治社會裡，潛藏相互恐懼的面向可謂難以窮盡，但同時包含了或部分包含了上述四項特徵的相互恐懼，無疑乃是一個政治社會非但不能輕忽而是必須嚴肅面對的重要課題。

既然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幾乎是群體生活的常態，那麼，我們能夠如何因應呢？事實上，完全不存在著各種不同程度的相互恐懼的政治社會，恐怕只存在於想像之中。政治社會無可避免地必須在諸多涉及價值與利益衝突的面向上進行調解及介入，而任何的調解及介入又不可能令所有的人都感到滿意，因此，它極可能一方面紓緩了特定的相互恐懼，另一方面卻又誘生了其他的相互恐懼。然而，除了政治生活本身的這種慣性外，我們還能有其他的依託或因應嗎？在一定的程度上，似乎寬容 (tolerance; toleration) 正是最值得被列入考量的依託或因應要素。就學理上來說，寬容的構成要件通常包括了：(1)一個社會裡的人對於特定的某一件事、某一類的行為或某一類的主張，存在著不同的評斷或意見，此即所謂的多樣性 (diversity) 的前提。(2)由多樣性所產生的對於特定的事情、行為或主張的不贊同、不喜歡或厭惡。(3)一個人有能力去進行干預、阻撓或禁止。在符合上述三項要件的情形下，一個人能夠不去加以干預、阻撓或禁止他所不贊同、不喜歡或厭惡者，這就是寬容 (Horton, 1991:521-523; Mendus, 1988:3f)。或者，換另一種方式來說，寬容可謂是古希臘式的「節制」這項德性在涉及群體或公共事務上的表現。我們承認，倘若寬容的美德能表現在更多的人身上，這的確能夠大幅降低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所可能產生的負面作用。但我們也必須坦承，寬容本身終究是有其限度的，更何況不同的人之確認他的可欲狀態，並樂於朝之奮進獻身，除了是他的價值取舍的表現，亦是彰顯他的存在的明確的表白。那也就是說，我們不能去期望別人都不要成為社會主義者，也不

能去期望別人都不要成為女同性戀的女性主義者。而不能童騎地抱持這種期望，也就意味著我們必須承認將使我們陷入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狀態的這些可能的對手，既不可能被阻止存在，同時，他們也具有存在的權利。如果這依然可被視為是寬容，那麼，我們勢必就得對於寬容表達更高的禮敬，並期盼它能更好地起到潤滑作用。但即使如此，我們依舊得指出，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乃是政治本身的必然性，亦是群體生活裡的恆永的難題。這是巴別塔（Tower of Babel）崩敗之後，人類所面臨的永劫。

要言之，固然我們不能寄望寬容來徹底解決此一難題，但捨此之外還能
有其他良方嗎？當社會成員的價值取捨已然到達交疊共識之上限，而卻仍存在著相互對峙的可欲狀態的想望，值此情境能不仰賴寬容以及其所隱含的對彼此的存在權利的尊重嗎？準此以論，寬容不僅是一個社會的文明水平的重要指標，亦是面對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的憑依之一。再者，有論者或許會指出，無論寬容所涉及的議題為何，主張寬容者勢必會引發反對寬容者的恐懼，從而陷入無止盡的相生相剋的困局。我們承認，這的確是明顯可見之事實。然而，此種困局一方面正反映了政治的本質性矛盾，另一方面則提醒我們去思考不寬容（intolerance）是否會帶來更大的危害，是否會在政治生活裡添加更令人危夷不安的動盪因子。無論如何，承認一個人的對手的存在的權利所包含的恐懼，在程度上應低於你死我活（或我死你活）的零和選擇所可能引發的恐懼；更何況相互承認對方的存在權，就意味著保留了相互協談商議的空間。而此一空間究竟是被擴大或被壓縮，則取決於特定社會裡的人們的政治活動。我們很難明確判斷，人們是否天生就樂於從事政治活動，但較容易確定的是，個人的生命場景很難完全自外於政治的迴繞。

四、結語

霍布斯曾經挑明了人與人之間的相互恐懼，並據此展開引人入勝的理論演繹（但引人入勝並不同於令人贊同）。本文則試圖進一步指出，人與人之間的相互恐懼，還存在著更深層的面向，那就是對於彼此的可欲狀態的相互恐懼。這種恐懼一方面將群體分化成許多個別的次級單元，另一方面則成為

凝聚次級單元的有機力量。而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也交織穿透從而構成了政治的複雜肌裡，並顯現出政治的內在衝突的本質。

毫無疑問，求同存異一直是較為人道的政治所企盼的目標，但這項動作的運轉並不能改變政治的內在衝突的本質。我們看到了某些國家從資本主義取向的經濟體制轉入社會主義取向的經濟體制，然後又再進行反方向的過渡或修正。我們也看到了某些社會從合併步向分裂，又從分裂步向統合。這些嬗變絕不像字面上描繪的那麼簡單，相反地，其中的任何一個過程或環節，都深刻而清楚地含攝著諸多層次的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甚至血淋淋的暴力。然而，能夠感受而且必須去承受上述恐懼的，除了是那些過程裡的每一個曾經鮮活存在著的個人之外，還會有誰呢？可惜的是，群體生活終究改變不了不同的可欲狀態的相互抗衡的慣性，我們只能寄望寬容能起到更大的作用，這或許就是政治的難以更改的宿命。

柏克曾謂：「沒有任何一種激情像恐懼那樣有效地奪走了心靈的所有的行動及思維的力量。」(Burke, 1990:53) 的確，恐懼是深深撼動人心的，但人在受到衝擊之後仍然必須有所行動，而不能僅僅只是陷入停滯狀態。雖然政治本身難以避免地包含了不同的恐懼感之間的相互恐懼，從而構成了恆永的難題，但同樣明確的事實是，集體恐懼感的制度化的紓解，仍不得不仰賴政治。經營政治生活是很不容易的，甚至是很沈重的，但人類又不得不去經營。

參考資料

- Ackerman, Bruce
1990 "Neuralities" in R. Bruce Douglas et al. (eds.), *Liberalism and the Good*, London: Routledge.
- Annas, Julia
1981 *An Introduction to Plato's Republic*.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Arblaster, Anthony
1984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Western Liberalism*. Oxford: Blackwell.
- Bobbio, Norberto
1990 *Liberalism and Democracy*. London: Verso.
1993 *Thomas Hobbes and the Natural Law Traditio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urke, Edmund
1990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Our Ideas of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 ed. by Adam Phillip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Dewey, John
1993 *The Political Writings*, ed. by D. Morris and I. Shapiro, Indianapolis: Hackett.
- Dworkin, Ronald
1978 "Liberalism" in Stuart Hampshire (ed.), *Public and Private Moral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reud, Sigmund
1989 *Totem and Taboo*, trans. by James Strachey, New York: W.W. Norton.
- Hobbes, Thomas
1991a *Leviathan*, ed. by Richard Tuck,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b *Man and Citizen (De Homine and De Cive)*, ed. by Bernard Gert, Indianapolis: Hackett.
1994 *Human Nature and De Corpore Politico*, ed. by J. Gaski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orton, John
1991 "Toleration" in David Miller et. al. (eds.), *The Blackwell Encyclopaedia of Political Thought*, Oxford: Blackwell.
- Klosko, George
1995 *History of Political Theory*, Vol.2, Fort Worth: Harcourt Brace College Publishers.
- Locke, John
1988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ed. by Peter Laslet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chiavelli, Niccolo
1981 *The Prince*, trans. by George Bull, Harmondsworth: Penguin.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1992 *The Communist Manifesto*, ed. by David McLella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Mendus, Susan

1988 Editor's "Introduction" to Susan Mendus (ed.), *Justifying Toler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ozick, Robert

1974 *Anarchy, State, and Utopia*. New York: Basic Books.

Oakeshott, Michael

1991 *Rationalism in Politics and Other Essays*. new edn., Indianapolis: Liberty Press.

Plato

1991 *Protagoras*. rev. edn., trans. by C. C. W. Taylor, Oxford: Clarendon Press.

Rich, Adrienne

1997 "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 and Lesbian Existence" in Sandra Kemp and Judith Squires (eds.), *Feminism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Scruton, Roger

1984 *The Meaning of Conservatism*. 2nd edn., London: Macmillan.

Shklar, Judith

1998 "The Liberalism of Fear" in her *Political Thought and Political Thinkers*, ed. by Stanley Hoffman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Skinner, Quentin

1978 *The Foundations of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Vol.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Machiavelli*.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Weber, Max

1978 *Economy and Society*, Vol.1, trans. by Talcott Parsons et al. & ed. by Guenther Roth and Claus Wittich,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江宜樺

1998 《自由主義、民族主義與國家認同》。台北：揚智文化事業公司。

許國賢

1995 〈福利權與使用他人的政治〉，中研院中山社科所《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 7: 223-245。

Sense of Fear and Politics

Kuo-hsien Hsu

Department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Policy,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ABSTRACT

Politics can be conceived, on the one hand, as an active endeavor to pursue certain positive ideals, and as a defense mechanism aiming primarily at the diminution of specific sense of fear, on the other hand. The different ways political theorists perceive politics always tell something (usually, meaningful something) about the inner secret of their fears.

This article tries to examine how different senses of fear affect and shape political life in general and theoretical reasoning on politics. Sense of fear is a derivative passion born out of anxiety about losing one's desirable state whatever it may be. This passion concretizes the contradictory nature of politics and is written into the basic format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conflict. Where there is political society, there definitely exists this explosive passion. This author concludes that the only heuristic way to lessen its destructiveness is through practicing toleration, though toleration itself is limited in effect.

Key Words: Sense of Fear, Toleration, Mutual Fear